

廉江市智慧广电网络基础设施项目（一期）勘察设计采购施工 总承包（EPC）招标公告

投资项目代码	2208-440881-99-01-545570		
投资项目名称	廉江市智慧广电网络基础设施项目		
招标项目名称	廉江市智慧广电网络基础设施项目（一期）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标段（包）名称	廉江市智慧广电网络基础设施项目（一期）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公告性质	正常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项目实施（交货）地点	廉江市石城镇、安铺镇、良垌镇、石岭镇		
资金来源	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及自筹解决	资金来源构成	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及自筹解决
招标范围及规模	包括在经批准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基础上，进行项目详细勘察、施工图设计、协助业主完成前期报建工作、材料设备的采购和安装、施工、竣工验收及结算、保修及招标人委托的其它工作等		
招标内容	包括基础建设（乡镇机房装修改造工程、传输设备、新建管道单项工程、光缆线路建设单项工程）、应急广播体系建设（电视台一级管理平台系统、镇二级管理平台系统、示范村村委三级管理平台系统、应急广播直播间设备、自然村前端喇叭系统、前端视频监控系統、户外大屏系统）、融媒体交通电台（可视化互动直播间、备用直播间、导播间、录音间）、智慧应用及配套設施（融媒体管理中心、数据中台、业务中台）等		
工期（交货期）	总工期（含设计工期 60 个日历天、施工工期 480 个日历天）：540 个日历天		
最高投标限价	103836555.51 元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业绩等要求）	投标人资格要求	<p>4.1 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p> <p>4.2 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证书：</p> <p>4.2.1 工程设计资质（须同时具备①和②资质要求）：</p> <p>①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或具有工程设计电子通信广电行业（通信工程类或有线通信或无线通信）甲级资质。</p> <p>②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类（综合甲级）或工</p>	



		<p>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甲级资质。</p> <p>4.2.2 工程施工资质（须同时具备①和②资质要求）：</p> <p>①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p> <p>②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p> <p>注：①施工资质标准按照建市〔2014〕159号文颁布的新版《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对应的资质类别及等级的承包工程范围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5〕154号）承接工程，并按《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简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部分指标的通知》（建市〔2016〕226号）执行。</p> <p>4.3 业绩或其他要求： 业绩不做规模指标要求。</p> <p>4.4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岗位：</p> <p>4.4.1 拟派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须持有注册在投标企业（独立体或联合体主办方）通信与广电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证书，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从开标之日起不得在两个及两个以上的建设工程项目上担任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包括已中标未开工、已签订合同、项目在建未竣工验收等情况之一。（提供相关截图或承诺函等证明材料，格式自拟。）[提供投标截止日前3个月的社会劳动保险缴费证明]。</p> <p>4.4.2 拟派项目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须是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设计成员方）的在册人员，且具备信息类或通信类或电子技术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提供投标截止日前3个月的社会劳动保险缴费证明]。</p> <p>注：项目负责人与项目设计负责人不能为同一人。</p> <p>4.5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截图上须体现查询时间，查询时间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查询结果有效）</p> <p>4.6 本项目只须制作、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取得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CA数字证书，并安装手机端APP交易系统。持本企业数字证书使用“投标文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交易系统参加投标，按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办理企业投标CA数字证书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详情请查阅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湛江市）。CA数字证书办理咨询电话：0759-3585827，交易系统操作咨询电话：0759-3585867）</p> <p>4.7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投标人不得是本项目的代建单位、项目管理单位、监理单位、造价咨询单位、招标代理单位。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p>
--	--	--

		<p>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p> <p>4.8 政府投资项目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文件编制单位及其评估单位，一般不得成为该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单位。政府投资项目招标人公开已经完成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文件的，上述单位可以参与该工程总承包项目的投标。</p> <p>4.9 本次招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若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应提交联合体投标协议书，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由联合体投标协议书上的主办方办理相关投标事宜）。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的家数最多不能超过 2 家（即一家设计单位、一家施工单位）</p> <p>注：中标人不得将工程总承包项目转包。分包的相关要求按照《关于进一步推进工程总承包发展的若干意见》（建市[2016]93 号）执行。</p>		
	投标人业绩要求	/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是	获取资格预审/招标文件的方 式	招标文件的网络地址	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湛江市） （ 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0800/index ）
			招标文件的方式	网上获取
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时间	2024 年 9 月 1 9 日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 年 1 0 月 1 5 日 9 时 30 分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 年 1 0 月 1 5 日 9 时 30 分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p>本项目须制作：本项目只须制作、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取得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CA 数字证书，并安装手机端 APP 交易系统。持本企业数字证书使用“投标文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交易系统参加投标，按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办理企业投标 CA 数字证书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详情请查阅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湛江市）。CA 数字证书办理咨询电话：0759-3585827，交易系统操作咨询电话：0759-3585867）</p>	
开标时间	2024 年 1 0 月 1 5 日 9 时 30 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开标地点	<p>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于开标当日 9 时 30 分前进入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3 号开标室卡位 1 使用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主持线上电子开标会议</p>	

发布公告媒介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湛江市）		
招标人	廉江市融媒体中心	联系地址	廉江市人民大道 57 号
招标人联系人	庞先生	联系电话	0759-448790989311
招标代理机构	湛江市中誉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湛江市赤坎区康顺路33号虹都花园A座404房内
招标代理联系人	陈思伟	联系电话	0759-3130912
招标监督机构	中共廉江市委宣传 部	联系电话	0759-6622406
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